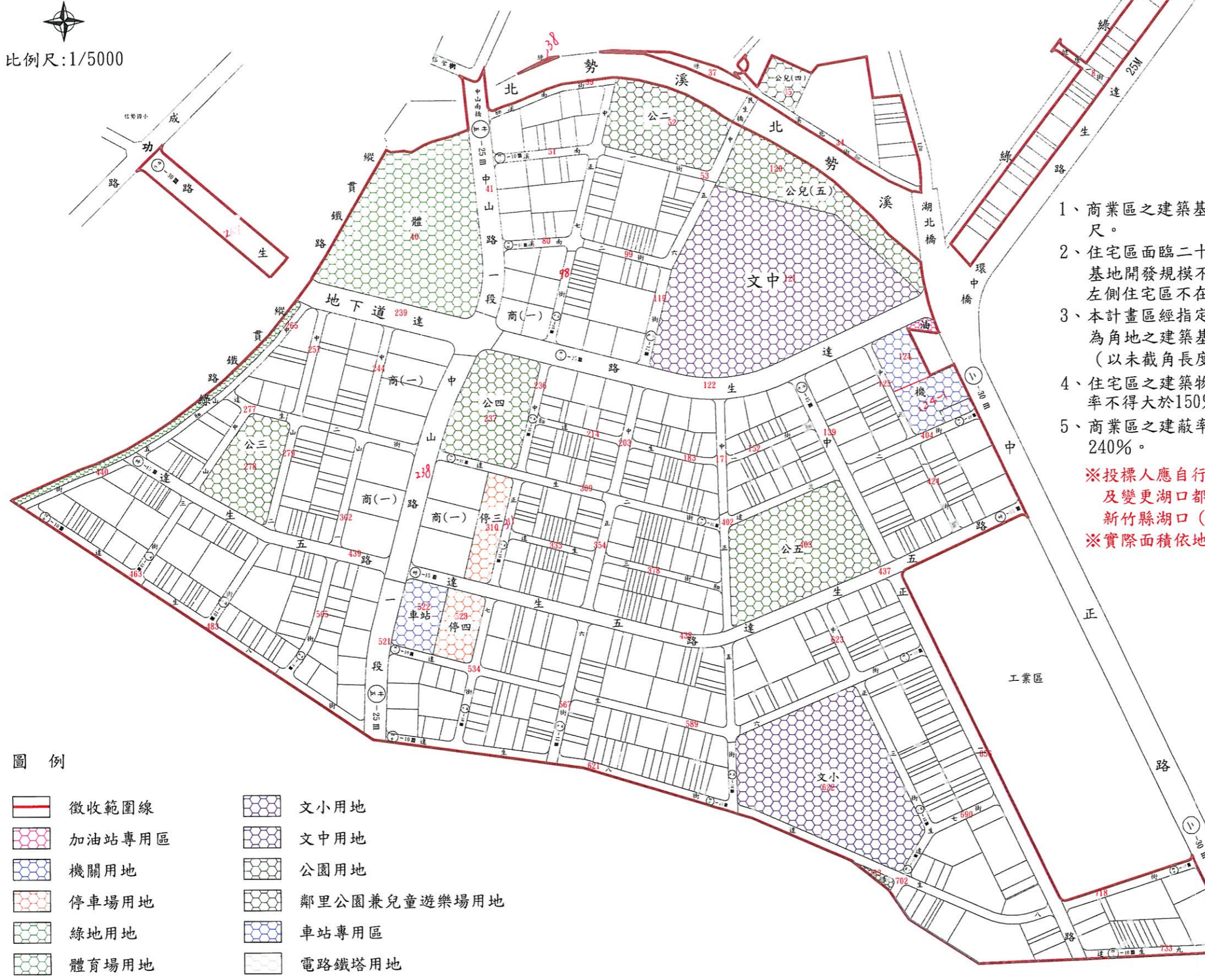


新竹縣湖口（王爺壟地區）區段徵收範圍圖

北
比例尺:1/5000



- 1、商業區之建築基地開發規模不得小於二千平方公尺。
- 2、住宅區面臨二十公尺（含）以上計畫道路，建築基地開發規模不得小於一千平方公尺，但達生路左側住宅區不在此限。
- 3、本計畫區經指定退縮建築地區，面臨兩計畫道路為角地之建築基地，其臨計畫道路之任一側長度（以未截角長度計算）不得小於十五公尺。
- 4、住宅區之建築物，其建蔽率不得大於50%、容積率不得大於150%。
- 5、商業區之建蔽率不得大於80%，容積率不得大於240%。

※投標人應自行查明，各筆土地建築使用相關規定及變更湖口都市計畫土地使用分區管制要點、新竹縣湖口（王爺壟地區）都市設計管制要點。
※實際面積依地政機關為準。

圖例

	徵收範圍線		文小用地
	加油站專用區		文中用地
	機關用地		公園用地
	停車場用地		鄰里公園兼兒童遊樂場用地
	綠地用地		車站專用區
	體育場用地		電路鐵塔用地